	÷n >¬	抽查项目		+-T 1/ 5-1	14 1 6-	14	14 44-		74 III III III	<i>A</i> :-
序号	部门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1	区商务金 融服务局 (7类 7项)	拍卖企业 拍卖活动	1. 拍卖企业是否有出租、擅自转让拍卖 经营权的行为; 2. 拍卖企业是否雇佣未依法注册的拍卖 师或其他人员充任拍卖师主持拍卖活 动; 3. 拍卖企业是否在拍卖前违规进行公告 或展示	一般检查事项	拍卖企业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网络 检查	区级商务 主管部门	《拍卖管理办法》(商务 部令2004年第24号,根据 2015年10月28日《商务部 关于修改部分规章和规范 性文件的决定》修正) 第 二十七条第一款 、第二十 七条第三款、第三十二条 、第三十条	普遍适用	
2	区商务金 融服务局 (7类 7项)	对品、零企督加批储经的查	1.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经营资格年度检查; 2. 是否存在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成品油经营批准证书的; 3. 是否存在违反《成品油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未经许可擅自新建、迁建和扩建加油站的; 4. 是否存在采取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明令淘汰并禁止销售的成品油的; 5. 是否存在销售走私成品油的; 6. 是否存在擅自改动加油机或利用其他手段克扣油量的; 7. 是否存在超越经营范围进行经营活动的; 8. 是否存在违反有关技术规范要求的; 9. 是否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违法行为	一般检查事项	石油化金售业	现场检查 查	区级商务主管部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 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 意见》(国办发〔2019〕 42号〕; 《商务部关于做放管理"的通知》(商务流通管理"的通知》(函〔2019〕659号〕; 《国务院关于可事项的 出现, (国务院关于可事项的) 13号〕; 《商务的关于可事功。 (商务的, (国务); 《商务的, (国为公厅关于中业》)(有别,的通知》((商办消费函〔2020〕439 号)。	普遍适用	

序号	部门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יבי עו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争频天加	型旦刈象	世旦刀式	世旦工件	位旦水坑	坦用区域	苗冮
3	区商务金 融服务局 (7类 7项)	对对外劳 务合作企 业的检查	1. 是否存在未依法取得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从事对外劳务合作的行为; 2. 是否存在违规组织对外劳务的行为和违规安排随行管理人员的行为。 3. 是否依照《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规定缴存或者补足备用金。 4. 是否存在(1)未安排劳务人员接受培训,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的行为;(2)未依照《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规定为劳务人员购买在国外工作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3)未依照《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规定安排随行管理人员等行为。 5. 是否存在对外劳务合同违法的行为。 6. 是否履行备案等相关手续的行为	一般检查事项	对外劳务合作企业	现场检查	区级商务主管部门	《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20号) 第五章第三十九条 、第四十条 、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 、第四十三条第一款 、第四十三条第一款 、第四十五条	普遍适用	
4	区商务金 融服务局 (7类 7项)	单用途商 业预付卡 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售)卡企业是否存在不按规定备案,不按规定进行发行、服务和资金存管,不按规定建立管理系统等情况; 对经营者以格式合同作出对消费者不公平不合理规定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零餐居业备用预售业业服域的商卡企人	现场检查	区级商务主管部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 办法(试行)》(商务部 令2012年第9号)第七、第 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 、二十五、二十六、二十 七条	普遍适用	联合清单 事项

序号	部门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77' 5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争吸入加	四旦八分	型旦刀八	型旦工件	世旦似流	足用区域	H /T
5	区商务金 融服务局 (7类 7项)	新车销售 市场监管 检查	汽车(新车)销售行为合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新车销售 市场经营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商务主管部门	《汽车销售管理办法》 (商务部令2017年第1号)	普遍适用	联合清单 事项
6	区商务金 融服务局 (7类 7项)	二手车市 场监管	对二手车交易市场主体在商务部网站进 行备案、车辆交易登记等落实情况进行 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二手车交 易市场和 二手车经 营主体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区级商务主管部门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 (商务部、公安部、国家 工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 2005年第2号令)	普遍适用	联合清单 事项

序号	部门	LL -k- 사스 모르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7	区融版(7项)	抽查类别 对许为	抽查事项 1. 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活动是否拥有至少2个直营店,并且经营时间超过1年;2. 特许人是否自首次订商业国经营营营的,并且经营时间超经营营营等。2. 特许人是否自该照《和国国部计许的规定的条件。第一个是不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如此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	一般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商业特许业	现场检查	区安全的	《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第国章第一个人民共和国章第三种,第二章第二条第二款、第二章第十六条第二款、第二章第十六条第二款、第二章第十六条第二章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十一十一十一条,第二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	普遍适用	田 /工